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575)

總目： (39) 渠務署分目： 沒有指定綱領： (2) 污水處理服務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（盧國華）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問題：

渠務署於2017年批出第一期「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」（「工程」），以改善九龍西部及荃灣海岸水質。並計劃推出有關工程第二期。就此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：

1. 上述第一期改善工程的最新進度為何；成效為何；
2. 上述第二期工程的有關時間表為何；所涉開支及覆蓋範圍的詳情為何；
3. 目前當局就本港污水渠老化問題的全面勘察工作最新進展為何；
4. 當局會否增撥資源，以在全港修復老化污水渠及開展更多污水渠工程計劃；
5. 本港目前各區旱季節流器的分佈數字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梁美芬議員（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3）

答覆：

所需資料提供如下：

1. 第一期「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」（「工程」）已於2017年9月開展，其中一部分涉及於荃灣區新建4個旱季截流器，預計於2019年9月完成；另一部分涉及於九龍西部新建4個旱季截流器及優化43個現有旱季截流器，預計於2022年第二季陸續完成。第一期工程完成後，預計可減少經相關雨水系統排出每年約7成的總污染量。
2. 第二期工程將為九龍西部及荃灣的5個地區（包括荃灣、葵涌、深水埗、九龍城和油尖旺）改善約33.5公里長的污水渠。如獲立法會批准撥款，渠務署擬於2019-20年度分階段開展工程，整項工程預計需時約7年完成，而2019-20年度的相關開支則約為160萬元。

3. 全港性的污水渠勘測工作已於2019年1月展開，包括勘測分佈於18區共長約75公里的污水渠，預計於2021年完成。
4. 渠務署會定期檢查渠管的狀況，並按檢查結果為有問題的渠管透過恆常維修保養工作進行維修工程。由於不少渠管已經使用數十年，老化和耗損情況日益嚴重，此恆常方法並不足以應付日益增加的維修需要。因此，渠務署已投放更多資源應付渠管老化的問題並已開展部分修復工程，當中包括將分階段於2022至2023年完成在九龍城、黃大仙、觀塘、沙田、西貢及屯門的污水幹渠修復工程；將分階段於2023至2025年完成位於東涌與小蠔灣之間的加壓污水管修復工程；及預計在2022年完成的第一階段全港性渠管修復工程。至於餘下階段的全港性渠管修復工程，有關的設計工作正在進行中。
5. 全港現有187個旱季截流器，香港島及離島有共40個、九龍有71個和新界有76個。

- 完 -